



承 诺 书

本认证机构已知晓《国家认监委关于加强认证规则管理的公告》(认监委公告 2025 年第 9 号)的相关要求，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机构制定和(或)实施的认证规则具有合法性、合规性、适用性，并按照核准的业务范围合法、公正、公平的从事认证业务。

二、本机构制定和(或)实施的认证规则：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和政策的规定。

(二)遵守现行相关强制性国家标准。

(三)遵守现行国家或地方相关行政许可规定。

(四)遵守国家认监委制定或者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认证基本规范、认证规则要求。

(五)遵守国家认监委相关要求。

(六)在未经国家认监委统筹安排下，不备案涉及国家安全、政治组织、社会民俗、民族宗教等领域的认证规则。

(七)遵守社会公序良俗和社会公共利益。

(八)遵守知识产权、保密相关规定。

(九)遵守全国市场规则、公平竞争等原则要求。

三、本机构对认证规则的制定和(或)实施承担主体责任。

四、本机构将定期对所执行和实施的认证规则进行持续改进与优



化。

五、我们将严格遵守本承诺，并欢迎社会各界监督。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司清田

承诺日期：2025.11.28